

证券代码：301050 证券简称：雷电微力 公告编号：2022-091

##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将于2023年1月19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经公司监事会对候选人资格审查，公司股东及监事会提名王金堂先生、曹怡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按照相关规定，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度选举产生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与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马毅先生于本次监事会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向马毅先生在任职公司监事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深表感谢。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的履行监事义务与职责。

特此公告。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29日

附：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曹怡：**曹怡先生个人简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布的《2021年年度报告》。

截至本公告日，曹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金堂：**男，1987年5月出生，2015年3月至2017年3月，任北京优卓越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7年3月至今先后担任北京爱洁隆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董事、总经理；2021年6月至今担任北京优和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8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润杨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金堂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